



郑州恒昇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报告

清洁生产审核		征集数量(个)	22	2	
		已实施项(个)	22	2	
		实施率	100%	100%	
万元	1000元以内(万元)	20.01	22	42.0	
	30.01-100.00(万元)	20.01	22	42.0	

—

“

”

“

” “

” “

”

“

”

“

”



凤阳县经信局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3*650t/d光电玻璃生产线富氧燃烧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 目		项目代码	2303-341126-07-02-826740	
项目法人	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1126MA2Q3HXD3A				
建设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_凤阳县		建设性质	改建	
所属行业	特种玻璃		国标行业	特种玻璃制造	
项目详细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经济开发区凤宁现代产业园区				
建设规模及内容	对3条650t/d特种光电玻璃生产线采用富氧燃烧节能减排工艺进行技术改造，以达到节能降耗、降低污染、降低成本等效果。				
年新增生产能力	新增540t/d光电玻璃产能				
项目总投资 (万元)	6790	含外汇 (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679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6790	
	2、银行贷款(万元)			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4年	
备案部门	凤阳县经信局 2023年03月16日				
备注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 肇庆发展改革委项目各要素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投资总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展
1	肇庆市...项目	新建	肇庆市...区	10000平方米	50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2	肇庆市...项目	改建	肇庆市...区	5000平方米	25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3	肇庆市...项目	新建	肇庆市...区	20000平方米	100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4	肇庆市...项目	新建	肇庆市...区	15000平方米	75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5	肇庆市...项目	新建	肇庆市...区	8000平方米	40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6	肇庆市...项目	新建	肇庆市...区	12000平方米	60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7	肇庆市...项目	新建	肇庆市...区	9000平方米	45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8	肇庆市...项目	新建	肇庆市...区	11000平方米	55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9	肇庆市...项目	新建	肇庆市...区	7000平方米	35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10	肇庆市...项目	新建	肇庆市...区	13000平方米	6500万元	自筹	已开工

#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能源函〔2020〕216号

##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余热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

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

《滁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年产1亿平方米特种光电玻璃生产线余热综合利用发电项目核准的申请》（滁发改能源〔2020〕29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减排，同意建设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自备电厂余热发电项目。项目建设单位为凤阳硅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2020-341126-30-02-014414。

二、项目建设地点：滁州市凤阳县。

三、项目建设内容：建设1套3兆瓦余热发电机组及其配套辅助设施。

四、项目总投资2752.5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企业自筹。

五、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节能要求。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行要满足国家环保标准，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能耗，提高效率。

六、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等有关

法律法规规定，认真组织项目的招标投标工作。

七、项目在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厂区内批准的建设用地范围内改扩建，不涉及新增用地。

八、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变更，请按照《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省发展改革委提出调整申请，省发展改革委将根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

九、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行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和规定。

十、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行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和规定。

十一、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行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和规定。

十二、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行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和规定。

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能源函〔2021〕3号

## 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 二期余热发电项目核准的请示

为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公布《项目核准的请示》  
(皖发改能源〔2020〕330号)及有关材料报送。经研究，现批  
复如下：

一、根据国家产业政策，为促进资源高效利用，同意建设凤  
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二期余热发电项目，为自备电厂。

项目建设单位：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2020-341126-30-02-042550。

二、项目建设地点：凤阳宁国现代产业园。

三、项目建设内容：新建1台0.9万千瓦余热发电机组及其  
配套辅助设施。

四、项目总投资4284万元，全部由企业自筹。

五、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行要满足国家环保标准和节  
能要求，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能耗，提高效率。

六、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及有  
关

法律法规规定，认真组织项目的招标投标工作。

七、项目在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厂区已批准的建设用地范  
围内改扩建，不涉及新增用地。

八、如需对本项目核准的请示内容进行修改，请及时与省发  
改委能源处联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